



合同号: 0562-2020-QEO-2023

审 核 通 知 书

江苏德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受审核方）：

根据我公司与贵单位电话/书面约定，我们将对贵方进行管理体系审核。请您确认内容如下：

审核日期	2023 年 02 月 22 日 上午至 2023 年 02 月 23 日 下午					
审核方法	☒ 现场审核 ☐ 远程审核 ☐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☐ 非现场审核（仅限一阶段）					
注册地址	南京市高淳区淳溪镇北岭路 17 号 12 幢 021 号					
审核地址	宜兴市绿园路与竹海路交汇处附近南宜兴中节能环保产业园70幢					
临时场所	（适用时）					
审核领域	质量管理体系, 环境管理体系,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					
审核类型	Q: 监查 2, E: 监查 2, O: 监查 2					
认证范围 （主证书）	Q: 环保（水处理）设备的销售 E: 环保（水处理）设备的销售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: 环保（水处理）设备的销售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活动					
认证标准	Q: GB/T19001-2016/ISO9001:2015, E: GB/T 24001-2016/ISO14001:2015, O: GB/T45001-2020 / ISO45001: 2018					
组内职务	姓名	性别	审核方式	联系电话	两年内的工作单位 （兼职/专家）	职务
组长	张磊	男	现场审核	17621168040		

审核组将核实贵单位与管理体系相关的方针、程序是否满足申请标准的所有要求，并确认贵单位是否具有满足认证业务范围的能力。审核将依据审核计划进行，如您对审核组人选及日程安排有异议，请及时提出书面理由。如果通知发出三日内无回复意见，我们将按计划进行。

以上内容如有不明处，请与我公司审核部联系。联系人：审核部 电话：010-58246003

谢谢合作！

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审核部

发送日期：2023-02-13

